

证券代码：000565 证券简称：渝三峡 A 公告编号：2018-017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8年4月1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14）。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根据有关规定，现就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10日，公司2018年第三次（八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5月3日（星期四）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5月2日～2018年5月3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5月3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5月2日15:00-2018年5月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2) 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4月25日。

7、出席对象：

(1) 于2018年4月25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重庆市九龙坡区隆鑫国际写字楼十七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会议议案：

- 1、 审议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 审议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审议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审议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审议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审议公司《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7、 审议公司《关于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 8、 审议公司《关于聘请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审议公司《关于聘请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 审议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 审议公司《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作2017年度述职报告。

(二) 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经公司2018年第二次（八届十三次）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八届八次）监事会和2018年第三次（八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议案的详细内容分别刊登在2018年3月21日和2018年4月1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三) 特别强调事项:

议案7《关于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议案，关联股东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需回避表决。

议案10《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属特别决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00	《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7.00	《关于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聘请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聘请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00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大会设置总议案，对应提案编码为100。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邮寄、传真、电话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8年4月25日-2018年5月3日下午2：00之前。

3、登记地点：重庆市九龙坡区隆鑫国际写字楼十七楼公司证券部。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袁奕

电话：023-61525006

传真：023-61525007

电子邮箱：sxyljw@sina.com

5、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需持有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有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需持有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需持有自然人股东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3）注意事项：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

6、现场会议预期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食宿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公司 2018 年第二次（八届十三次）董事会决议；

2、公司 2018 年第一次（八届八次）监事会决议；

3、公司 2018 年第三次（八届十四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6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0565
- 2、投票简称：三峡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18年5月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2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5月3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参加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会议所有议案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结果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00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7.00	《关于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聘请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聘请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00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			

注 1：委托人请对每一表决事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在所选择的委托意见后的方框内打“√”），三者必须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注 2：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注 3：除非另有明确指示，受托人亦可自行酌情就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上提出的任何其他事项按照自己的意愿投票表决或者放弃投票。

注 4：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者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持有公司股份的性质: _____

受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权限: _____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限:

注：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